

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114 年度專門技術人員甄試報名表 填表日期：										編號：	
甄試類別										照片黏貼處 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照片 2 張 (1 張請黏貼於甄選報名表、1 張浮貼)	
姓名			身分證字號								
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性別		聯絡電話					
聯絡地址											
E-mail											
學歷	最高學歷：					科系別：					
從事相關工作經驗	服務機關		職稱		起		迄		離職原因		
					年 月		年 月				
					年 月		年 月				
					年 月		年 月				
					年 月		年 月				
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(正面) 【請自行剪齊黏貼】					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(反面) 【請自行剪齊黏貼】						
報考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中華民國國籍；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。(報名時須繳交「國籍具結書」)			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下列各項情事之一者：受監護宣告或輔助宣告未撤銷者，曾犯刑責刑期未經服刑期期滿或赦免者、通緝有案未撤銷者、有客觀事實足認其身心狀況不能執行業務者(除醫生證明適任工作者外)或法定傳染病者。			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者，依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規定，設籍須滿 10 年始得報考。			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(外)高中職(含)畢業，且取得畢業證書者。			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備本公司核定規範之修護操作類證照：證照名稱_____										
特殊考場	類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(請檢附相關文件) 註明需求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處境，非身心障礙(請檢附相關文件) 註明需求：										
報考資料由應考人填寫，並於填寫完成後簽名。 ※《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請翻面詳閱》 簽名：_____											

備註：

另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相關說明，請詳閱以下說明

1. 凡報考之考生，即視為同意授權本公司可向考生取得其基本及相關檔案資料。考生報名資料僅作為本公司行政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作他用，一切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2. 報考人保證報名所檢附資料及填寫均屬實，如將來查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概無異議。

我已詳閱簡章內容，並了解所有規定。

親筆簽名：_____

年 月 日

審核結果	承辦人	核稿人	單位主管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：_____			